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以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23年5月22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六兵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稳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质押风险、降低杠杆率，保障公司控制权及经营管理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变更其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承诺，具体如下：

原承诺内容：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贝斯特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5%¹，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¹ 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六兵、梅漫目前持股比例计算，如按原承诺要求，李六兵、梅漫本年度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8%。

拟变更后的承诺内容如下：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中贝通信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5%**，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同时，上述承诺变更后，本人及梅漫如减持因上述承诺变更新增可减股份（即超过原承诺后的任何减持），所得资金（扣除税费后）将全部存放于中贝通信与李六兵、梅漫开设的共管账户并用于支付下表所列出质股票对应的本金及利息；在此过程中的减持也将充分考虑市场影响，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披露。当达成以下任一条件：①下表所列出质股票全部解质押，或②承诺变更生效满 3 年（无论届时该部分股票是否全部解质押），本人及梅漫关于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的承诺将恢复至原承诺，即“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中贝通信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5%，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资金使用用途不再受限制。

出质人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权人
李六兵	6,000,000	6.71%	1.78%	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李六兵	46,840,000	52.36%	13.93%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u>52,840,000</u>	<u>59.07%</u>	<u>15.71%</u>	-

除上述自愿性承诺变更外，李六兵、梅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作出的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回避表决情况：董事李六兵回避表决；
-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办理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股份自愿性减持比例承诺的议案》

2、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